

证券代码：832786

证券简称：骑士乳业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0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股权回购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均为非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宜：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具体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6、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上述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均为非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规定，议案一、议案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均为非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5 日